

三江红岩山 100MW 风电场项目配套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建
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三江富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7 日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我公司就三江红岩山 100MW 风电场项目配套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意见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进行了说明。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我公司委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工作，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工程初步设计，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措施，落实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环境保护设施的初步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施工单位为湖南亨通电力有限公司，环保设施工程纳入了施工合同，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障，本项目环保设施全部施工到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了文明施工篇章，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

本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投入运营，2023 年 10 月委托广西南宁师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2023 年 11 月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2023 年 12 月 4 日，我公司成立了竣工环保验收组，经验收组现场检查和审查后形成了验收意见，验收组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投诉意见及处理情况

在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期间，我公司均未收到公众对于本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本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调查阶段，均未收到相关政府及主管部门转来的环保投诉。

2、其他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我公司根据工程所在区域的环境特点，设置了环境管理部门，配备了专职环

保管理人员统一负责本项目运行中的环保管理工作，从管理上保证环保措施的有效实施。施工期安排了环保专责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输电设施调试阶段日常环境管理由专人负责，定期巡查环保设施，并监督值班员巡查工作。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我公司成立事故应急领导小组，配备由相关专业人员组成的应急队伍，针对各种突发环境事件均制定对应的应急预案，当出现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对应的环保应急预案，组织专业人员按照应急预案程序处理相关事宜，最大限度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范围及程度。

（3）环境监测计划

我公司已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要求，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结果表明，相关环境因子检测结果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执行的标准限值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实产能等问题。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相关地方政府或政府部门承诺负责实施与工程配套的防护距离内居民搬迁、功能置换、栖息地保护等相关问题。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永久占地均为基础设施用地，已按照相关要求办理了征地手续。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林地和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已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各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运行，不存在相关环保遗留问题，无整改情况。